

附件 3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城区公厕保洁服务费

县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填报人姓名：邱丹青

联系电话：6622353

填报日期：2024.7.5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服务老城区由县市政中心管理的公厕，内容包括公厕的日常清洁、消毒、维护以及设施设备的检查和维修。

（二）项目决策情况。

1、需求调研：项目决策前，丰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相关部门对城区公厕的保洁服务需求进行了深入调研，了解了市民对公厕环境卫生状况的期望和要求，以及当前公厕保洁服务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2、方案制定：基于调研结果，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厕保洁服务费项目的实施方案。该方案明确了项目目标、任务、预算、执行时间等关键要素，并制定了详细的实施计划和措施。

3、决策审批：实施方案经过多次讨论和修改后，提交至丰顺县政府进行审批。政府经过认真审核和评估，认为该方案符合城市发展和市民需求，最终批准了公厕保洁服务费项目的实施。

（三）绩效目标。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1、确保公厕内外环境干净整洁，无异味、无污渍、无垃圾；
- 2、公厕设施设备完好，无损坏、无缺失；
- 3、定期对公厕进行消毒处理，确保公厕的卫生安全；
- 4、提高市民对公厕卫生状况的满意度。

二、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评分标准和打分口径，本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得分为 97.94 分。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目标管理。

（1）目标设置完整性

本项目设置了数量、质量、成本等产出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

（2）目标设置合理性

本项目根据项目实际和预期效果设置绩效目标，目标科学合理。

（3）目标设置可衡量性

本项目设置的产出指标具有可衡量性。

（二）过程分析

1. 事项管理。

（1）资金支出率

截止 2023 年度，本项目资金支出率 78.74%。

（2）支出规范性

本项目资金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请审批，符合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有关制度规定，未出现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

（3）监管有效性

经对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不存在绩效目标偏离和资金使用不规范情况。

（三）产出分析

本项目资金各项产出指标均能实现。

（四）效益分析

本项目资金确保了老城区由县市政中心管理的公厕环境

卫生质量的显著提升、专业的保洁服务有助于减少有害物质的滋生，保障了市民的健康安全、以及市民对公厕环境的满意度提升，增强了市民对城市管理工作的信任和支持。

四、存在问题。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如部分公厕清洁频次不够、部分设施设备老化损坏等。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 1、加强公厕清洁频次，确保公厕内外环境持续干净整洁；
- 2、及时更换老化损坏的设施设备，确保公厕设施设备的完好率；
- 3、加强与市民的沟通和互动，及时了解市民对公厕卫生状况的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工作。